

鄂省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

長



事由

總收文

字第

號

文別

以

送達

詳稿內

類別

附件

准財政廳咨為查該廳內各機關應辦本年自修經費應由該廳撥充三戶支用一案查該廳所請由

曾
本
納
收
三
國
庫
券

12131

稿擬稿

郭用明

李天定

檔案

去

年

五

國民華中

月

字第

字第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號

號

時封發

時用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送核

時擬稿

時交辦

訓令

奉准

財政廳

奉

八月五日

財財四時字第

898號

代

查

查核

內省

及

各

機關學校

云

抄

王

退

飭

該

處

遵照

辦理

特令仰

各

知照

並

辦

理

有案

○

廳長譚

○

令

水利

工程

處

農

業

局

公

路

局

第一

二

局

有

案

可

有

案

可

特速件

會計室

客八五

郭 立

會登記出納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八月五日

收

湖北省政府財政廳代電

三十一年八月五日
廳財四特字第八九八號

事為電以警區內各機關學校應領本年八月份經費應照公庫
由法之規定立戶支用希查照轉飭所屬遵照由

建設廳：查警區內省級各機關學校依照公庫章程之

規定每月經費均係填發撥款書發放歷經辦理有案茲查
財政收支系統改變後關於各機關應領經費自本年七月份起
改歸省庫撥付惟在省庫未成立以前所有警區內各機關學校
應領本年八月份經費仍應依照公庫法之規定立戶支用
除分電湖北省銀行查照外相應電達即希查照迅飭所屬遵照
為荷財政廳未徵財四印

建字第 9806 號